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328009

桃園市觀音區二聖路152號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巫易旻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5306

傳真：03-3368506

電子信箱：1001666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觀音區富林(第四單元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重字第11002334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檢送本市觀音區富林(第四單元)自辦市地重劃區地上物查估(第五次複估)成果相關資料一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0年9月3日富林自重字第224號函。
- 二、旨揭重劃區地上物查估(第五次複估)既經貴會依重劃計畫書公告時「桃園市興辦公共工程地上物拆遷補償自治條例」查定，會議紀錄並經第十次理、監事會議審議通過，後續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7條及第31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觀音區富林(第四單元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

# 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